# 114年度國史館志工招募簡章

### 一、 目的

為有效結合社會人力資源,協助本館推廣總統副總統文物及館藏檔案、史料,培養愛好歷史、文化、藝術且具服務熱忱之導覽服務人員,提供其展現之平臺。

### 二、 招募期間

即日起至114年6月30日為止(視應徵人數分次辦理面試)。

## 三、 服勤地點

國史館(臺北市中正區長沙街一段2號)。

## 四、 招募類別

招募類別	名額	招募對象	服勤時段	甄選	實習與考核
一般志工	5	年滿 18 歲以上	1. 週一至週五及配合假日	1. 為利了解本館展覽,投件	1. 經面談、訓練通過後,即為
		(75 歲以下),	開館日,分上午(9:	前請擇期至本館參展。	實習志工,實習期間至少服
		具服務奉獻熱	30至12:30)、下午	2. 定時導覽時段:每週一至	勤 4 次,計 12 小時以上。
		忱,口語表達能	(13:30至16:30)	週五及週六特別開館日	2. 考核項目 :服勤狀況與導
		力佳,並能嚴守	兩個時段,每時段以連	上午 11:00、下午 14:30。	<b>覽評核。</b>
		值勤時間者;另	續服務3小時為原則。	3. 展示內容可參考本館	3. 實習志工完成上述實習時數
		具外語能力者尤	2. 每週須固定安排一個時	「時遞・光域智慧展示	及考核項目後,收到錄取通
		佳。	段,一年須服勤滿96	大平臺」:	知,始成為正式志工,由本
			小時。	https://exhibition.drnh.go	館授予正式志工證及志工背
				v.tw/front/en/lobby	心。

招募類別	名額	招募對象	服勤時段	甄選	實習與考核
外語	5	1. 年滿 18 歲以	1. 週一至週五及配合假日	1. 為利了解本館展覽,投件	1. 專案志工經面談、錄取後 <u>前</u>
專案志工		上 (75 歲以	開館日,分上午(9:	前請擇期至本館參展。	6個月為實習期,實習期間
		下),具服務	30 至 12:30)、下午	2. 定時導覽時段:每週一至	原則上每月需擇至少2週於
		奉獻熱忱。	(13:30至16:30)	週五及週六特別開館日	<u>固定時段排班</u> ,可依實際情
		2. 須至少具備一	兩個時段,每時段以連	上午 11:00、下午 14:30。	形與本館協調時段及頻率。
		項外語能力,	續服務3小時為原則。	3. 展示內容可參考本館	2. 考核項目:服勤狀況與導覽
		能與外賓即時	2. 專案志工不受「國史館	「時遞・光域智慧展示	評核。
		交流溝通,並	志工設置要點」年度服	大平臺」:	3. 外語專案志工需擇本館任一
		能進行本館展	<b>勤總時數限制</b> ,可與本	https://exhibition.drnh.go	展覽進行導覽評核。
		覽外語導覽。	館協調排班頻率與時	v.tw/front/en/lobby	4. 實習志工完成上述實習及考
			段,如需臨時支援將提	4. 如有相關建議可於後續	核項目後,收到錄取通知,
			前徵詢意願。	面談討論。	始成為正式志工,由本館授
					予正式志工證及志工背心。

招募類別	名額	招募對象	服勤時段	甄選	實習與考核
史學	5	1. 年滿 18 歲以	1. 週一至週五及配合假日	1. 為利了解本館展覽內	1. 專案志工經面談、錄取後 <u>前</u>
專案志工		上 (75 歲以	開館日,分上午(9:	容,投件前請擇期至本	6個月為實習期,實習期間
(臺灣		下),具服務	30 至 12:30)、下午	館參展及聆聽政治史定	原則上每月需擇至少2週於
史、政治		奉獻熱忱。	(13:30至16:30)	時導覽(臺灣歷史上的	<u>固定時段排班</u> ,可依實際情
史等)		2. 具備臺灣史、	兩個時段,每時段以連	選舉、關鍵 1991、戰後	形與本館協調時段及頻率。
		政治史專業背	續服務3小時為原則。	臺美關係回顧展)。	2. 考核項目:服勤狀況與導覽
		景或有興趣、	2. 專案志工不受「國史館	2. 導覽主題表網址:	評核。
		能針對本館政	志工設置要點」年度服	https://reurl.cc/26dE29	3. 史學專案志工需擇本館任一
		治史相關展覽	<u>勤總時數限制</u> ,可與本	3. 展示內容可參考本館	政治史主題展覽進行導覽評
		導覽推廣。	館協調排班頻率與時	「時遞・光域智慧展示	核(臺灣歷史上的選舉、關
			段,如需臨時支援將提	大平臺」:	鍵 1991、戰後臺美關係回
			前徵詢意願。	https://exhibition.drnh.go	顧展)。
				v.tw/front/en/lobby	4. 實習志工完成上述實習及考
				4. 如有相關建議可於後續	核項目後,收到錄取通知,
				面談討論。	始成為正式志工,由本館授
					予正式志工證及志工背心。

#### 五、 服勤內容

- (一)服務臺諮詢。
- (二)提供參觀者導覽解說服務。
- (三)協助使用本館各項設施。
- (四)協助展場安全與秩序維護。
- (五)支援推廣教育活動。
- (六)其他相關服務。

### 六、 志工訓練

依「志願服務法」須完成6小時基礎訓練及6小時特殊訓練,如已在其他單位完成基礎訓練並取得「志願服務紀錄冊」者,不必參加基礎訓練。訓練時間及方式將另行公佈。

### 七、 志工之權利與義務

詳官網「國史館志工設置要點」https://www.drnh.gov.tw/var/file/3/1003/img/10/369708343.pdf

### 八、 報名方式

採 e-mail 報名 (extension@drnh.gov.tw)或郵寄報名 (以郵戳為憑),請於 e-mail 主旨或郵寄信封上註明「國史館志工報名」。

報名相關事宜請洽本館采集處(電話02-23161055)。